

115年「藝術治療創作活動設計理論與媒材探索2學分班」 招生簡章

藝術治療是一種透過美術媒材來協助表達跟溝通的心理治療方式,簡單來說,在藝術治療師的引導下,藝術創作是被用來協助當事人表達個人內在情感跟個人議題整理。

藝術治療的工作對象包含了兒童、青少年、成人及年長者。藝術創作活動設計也會因對象而有不同的安排與考量,創作媒材本身的特性會如何引發成員的創作動機,是在活動設計前需要仔細思考過的,本課程希望透過理論搭配實際創作經驗,讓成員了解藝術創作活動設計須有那些因素的考量。

教學目標:

- 1. 介紹進行活動設計時所參考核心理論:藝術表達性層次架構與媒材理論。
- 2.學員藉由不同媒材的藝術創作瞭解媒材的特質與限制,發展自己的藝術表達風格。
- 3. 臨床實務經驗分享與討論。

招生對象:已上過藝術治療概論,或曾上過藝術治療相關課程,對藝術治療活動設計感興趣之 18歲以上成年人。

招生名額:1班,30人

上課時間: 115年2月25日至115年5月20日,每週三18:30-21:30上課,共計36小時。

【3/18 不排課】

上課地點:本校府城校區文薈樓教室

授課師資:劉素芬老師(藝術治療師/諮商心理師)

學歷	◎美國加州那慕爾聖母院大學婚姻家族治療/藝術治療雙碩士
證照	◎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專業藝術治療師(TRAT 2012-009)/督導(TRATS-2017001) ◎國家諮商心理師證照(諮心字第002163號)
經歷	◎繪日藝術心理諮商所 所長◎國立臺南大學進修推廣部藝術治療講師

上課方式:講述法(合併使用簡報及影片)、隨堂練習、個別/團體創作體驗、分組討論。

課程要求:有意願參與創作與討論。

成績評定:期中評量 30% 期末評量 30% 創作與討論 40%



報名網址:https://academics.nutn.edu.tw/sce/



媒材準備注意事項:

- 1. 上課前須先自行準備粉蠟筆、水彩及水彩用具(調色盤、洗筆筒及大小不同畫筆)、剪刀、 膠水(口紅膠),每次上課都需要帶來。藝術治療概論第一堂課須自備兩張 8k 圖畫紙;藝 術治療創作活動設計課程第一堂課需自備一張四開圖畫紙。
- 2. 其他因創作而需要再準備的媒材,講師會隨課程進展提醒學員準備。
- 3. 講師保有依學習需求調整課程內容之權利。

課程大綱:

週數	日期	上課時間	授課進度/內容		
1	2/25	18:30~21:30	藝術治療創作活動設計基礎概念		
2	3/4	18:30~21:30	表達性治療連續系統(ETC)介紹		
3	3/11	18:30~21:30	表達性治療連續系統的應用		
4	3/25	18:30~21:30	媒材理論(MDV)應用介紹		
5	4/1	18:30~21:30	活動設計於不同對象實務分享		
6	4/8	18:30~21:30	期中評量		
7	4/15	18:30~21:30	存在藝術治療		
8	4/22	18:30~21:30	創作品與創作者之連結		
9	4/29	18:30~21:30	媒材應用與創作活動方案設計		
10	5/6	18:30~21:30	創作活動方案實務操作		
11	5/13	18:30~21:30	創作活動方案實務操作		
12	5/20	18:30~21:30	期末考		

上課教材:

(一)主要參考書目:

- 1. 藝術治療工作坊媒材應用與創作指引,2016,吳明富、徐玟玲合著,紅葉文化。
- 2. 藝術治療與團體工作:實例與活動,2013。賴念華譯。張老師文化。



報名網址:https://academics.nutn.edu.tw/sce/

Q 國立臺南大學進修推廣組



- 3. 表達性治療連續系統運用藝術於治療中的理論架構,2018,金傳衍譯,紅葉文化。
- 4. 藝術治療(第四版),2016。陸雅青。心理出版社。
- (二)其他相關書目:
 - 1. 藝術治療自我工作手冊,2012,朱惠瓊譯,心理出版社。
 - 2. 創意式家族治療家庭會談中和孩子工作的遊戲、藝術和表達式行動方案,2016,陳 美伊、曾威豪、柯政華、邱俊育譯。

上課費用:依本校規定之學分費標準收費(每學分費為新台幣2,500元), 本課程2學分計新台幣5,000元整("不含"教材)。

報名:

- (一)網路報名:報名網址(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):https://academics.nutn.edu.tw/sce/
 - 1. 非本校學員者請先上網至本校推廣教育資訊報名系統,填寫基本資料成為學員。
 - 2. 以學員身分證登入後進行課程報名。
- (二)現場報名:每週一至週五 08:30-17:00,請親自(或委託)至本校教務處進修推廣組現場報名。

繳費:請於收到 E-MAIL 通知繳費後 5 日內完成繳款。【如需另行開立收據者,務請於繳費時來 電告知】

- (一)ATM 轉帳:請依 E-MAIL 通知之轉帳帳號,以 ATM 方式辦理轉帳。
- (二)至「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」列印繳費單,可至各超商門市、郵局或臺灣銀行繳款。
- (三)現場繳費:每週一至週五 08:30-17:00,請親自(或委託)至本校教務處進修推廣組現場繳費。
- (四)行動支付:請至「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」,登入後點選「繳費單查詢列印」,掃描台灣 Pay QRcode。

退費標準:依據教育部頒布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。

- (一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,退還已繳費用之九成。
- (二)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,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。
- (三)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,不予退還。

公告開班:預定開課日前,於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公告開班事宜。唯,開班日如遇不可抗力因 素停課者,順延之。

備註:

- (一)本班依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(二)若缺課時數超過課程時數三分之一且未取得成績者, 恕不核發學分證明書。(例如:課 程總時數為 36 小時, 請假最多可請 12 小時)
- (三)學分成績及格者,得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及教師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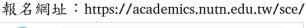


報名網址:https://academics.nutn.edu.tw/sce/



- (四)推廣課程班,無法適用申請保留資格,亦不得辦理休學。
- (五)報名人數不滿 10人,原則上不予開班,所繳交之費用無息退還。
- (六)辦理退費者須填妥退費申請單(請於本校<u>進修推廣組首頁</u>進入下載),以現金繳費者,需檢附收據(其他方式繳費者可不需提供)及存簿影本辦理。
- (七)上課日如遇颱風、豪雨或其他天災,是否上課請依臺南市政府公告辦理,惟停課日之 課程須擇期補課。
- (八)本課程講師符合藝術治療學會講師資格,若學員為台灣藝術治療學會會員有繼續教育時數需求,請自行跟學會申請時數核可。
- (九)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★辦理單位:教務處進修推廣組(06)2133111 轉 246-248 或 2139993(傳真)06-2133809★700301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文薈樓 1 樓







115年「藝術治療創作活動設計理論與媒材探索2學分班」報名表

紀錄編號:(由本校填寫)

姓名			性別:	□男性 □女性 □不作答				
生日	年	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			
The lib oto 14	(宅)		手機					
聯絡電話	(公)		傳真					
e-mail	(請填寫開課/繳費通知時寄發的 email)							
通訊地址 (請填寫合格證書寄送地址)								
※請問您未來是否願意收到本校其他課程資訊:□願意 □不願意								

※紙本報名者,本組將蒐集到您的個人資料,請<u>閱讀「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」並同意簽名。</u>(請於本校進修推廣組首頁進入下載)

[11108-09]



報名網址: https://academics.nutn.edu.tw/sce/

